

法國中小學禁用手機，支持與反對意見皆有

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法國教育部長布朗凱（Jean-Michel Blanquer）在提議學生改穿制服、增加法文聽寫練習、降低中學教師的招聘員額後，又於 12 月 10 日宣布，自 2018 年起，全法中、小學生將全面禁用手機，以兌現馬克宏總統的競選承諾。為權衡此措施的得失，法國《世界報》詳細研究了世界各國禁用手機的實行情況。

一、禁用手機，增進學生注意力

布朗凱在 12 月 10 日的一場廣播節目中宣布，自 2018 學年度起，法國中、小學生不論上課或下課，一律禁用手機。根據法國 2010 年新修《教育法》第 L511-5 條規定，幼稚園、小學及初中上課時禁用手機。布朗凱的言論顯示，馬克宏政府預計將此禁令也擴及下課時，換言之在未來學校將得在學生進校門起，就得由老師一一搜查學生書包，以將他們的手機沒收保管。在全法手機普及率達 80% 的今天，此項政策引起了家長聯盟與教師工會的熱議。

為此，法國《世界報》詳細研究了世界各國禁用手機的實行情況。在手機禁用與否由各校自由決定的英國，2015 年倫敦政經學院（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）的研究報告顯示，在禁用手機後，學生的成績有顯著成長，而且以來自經濟困難家庭的學生成績長進最為顯著。

二、實行困難，世界諸國多放寬

禁用手機雖然立意良善，但歐洲各國的經驗顯示可能有放寬的空間。以德國南部的巴伐利亞（Bavière）邦為例，雖然早於 2006 年即以在青少年手機中發現色情、暴力影片為由，禁止學生在學校使用手機，近年學校與家長都主張應該交由各校自行管理，而非一味禁止。同樣的情況也出現在義大利：雖然該國自 2007 年起亦全面禁止中、小學生使用手機，義大利教育部長菲達麗（Valeria Fedeli）卻於今年 12 月表示，正研議部分解禁，以利學生進行數位媒體學習。

在大西洋彼岸的美國紐約，儘管 2006 年以促進學習成效的名義，頒布手機禁令，但一方面各校實行狀態不一致，另一方面家長抱怨無法與子女聯絡之下，此禁令終於 2015 年廢除，改由各校自由管制。不過，《世界報》也提及，一如法國社會，美國社會上支持與反對手機進入校園的呼聲仍在，未來之爭議恐尚難以解決。

譯稿人：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2017 年 12 月 14 日，法國《世界報》電子版

